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44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287巷5
號1樓
承辦人：沈佩玲
電話：02-87855873轉20
電子信箱：an827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501216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 清華大學學分班海報1份 (43094565_115012163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清華大學「115年中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」招生資訊，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5年5月12日清師培字第11590037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學分班由國立清華大學雙語教學研究中心承辦，旨在協助中小學在職教師精進雙語教學專業知能，歡迎有意願教師報名參加。
- 三、詳細報名方式請至國立清華大學雙語教學研究中心網站查詢（網址：<https://shorturl.at/6716U>），或參閱附件課程海報。
- 四、有意報名教師請先填寫線上報名表，並下載紙本報名表，填寫完畢後寄回國立清華大學雙語教學研究中心；資格審查結果預計於115年6月中旬前公告於該中心網站。
- 五、檢附課程海報1份，如有學分班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清華

吉林國小 115051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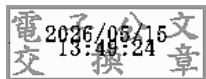


RJAA1156003582

大學馬小姐，電子郵件信箱py.ma@mx.nthu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